上海振华重工机械配套有限公司文件

振华重工机械配套综合发[2015]201号

关于印发《机械配套公司综合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

为推进机械配套公司信用体系建设,加快建立"守信激励、 失信惩戒"的机制,完善诚信管理体系评价工作,现印发《机械 配套公司综合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请遵照执行。



抄送: 公司领导

上海振华重工机械配套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6日印发

机械配套公司综合信用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进机械配套公司信用体系建设,加快建立"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机制,完善诚信管理体系评价工作,特制定《机械配套公司综合信用评价管理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综合信用评价,是指对个人(质量、安全、行为规范)、分包商(安全、质量、经营管理、工艺技术、综合管理)及供应商(采购响应、资质、履约、服务、合作)诚信情况的综合评价。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机械配套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在公司内从事分包业务的分包商及与公司建立合作关系的供应商的综合信用评价。

第四条 综合信用评价过程遵循统一组织、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评价、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第二章 职责

第五条 公司诚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负责本办法的组织实施。

第六条 综合办公室负责公司综合信用评价的日常管理工作。

第七条 QSHE 部负责安全诚信信息、质量诚信信息采集、录入工作。

第八条 人力资源部负责行为规范诚信信息的采集、录入工作。

第九条 生产管理部负责内分包商诚信信息的采集、录入工作。

第十条 物资采购部负责外分包商和供应商信用信息的采集、录入工作。

第三章 信用评价内容和信用等级

第十一条 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信用评价,采取评分方式。 公司根据参评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的各类诚信信息,按照信用 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得出参评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的评分结 果,确定参评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的信用等级。

第十二条 个人信用评价内容包括质量、安全、行为规范三个方面,《个人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见附件1。

第十三条 个人信用分为诚信(120分以上)、良好(91-120分)、警示(71-90分)、不良(70分以下)四个等级,依次以绿牌、蓝牌、黄牌、红牌表示。

第十四条 分包商(内、外)信用评价内容包括公司生产进度、 质量控制、安全管理、经营管理、工艺技术、综合管理六个方面, 《内、外分包商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见附件2、3。

第十五条 分包商(内、外)信用分为诚信(90分以上)、良好(81-90分)、警示(71-80分)、不良(70分以下)四个等级,依次以绿牌、蓝牌、黄牌、红牌表示。

第十六条 供应商信用评价内容包括采购响应、公司资质、履 约情况、技术要求、服务态度、合作及其他情况等八个方面,《供 应商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见附件3。

第十七条 供应商信用分为诚信(120分以上)、良好(91-120分)、警示(71-90分)、不良(70分以下)四个等级,依次以绿牌、蓝牌、黄牌、红牌表示。

第四章 评价程序

第十八条 综合办公室以信用信息评价系统作为统一工作平台,建立网络评价数据库和企业信用档案。

第十九条 各参评部门依据职能分工,依托信用信息评价系统, 开展企业信用评价工作。

第二十条 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综合信用评价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一)信息采集。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基本信用信息由参评部门采集,经部门领导审核、分管领导审批后,录入信用信息评价系统。各参评部门应当根据各自负责的综合信用评价项目,及时将有关情况录入数据库,形成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综合信用数据。
- (二)即时评价。进入信用信息评价系统的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信用信息由系统自动生成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综合信用评价总分,实现即时评价。评价结果及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信用等级随时通过信用信息评价系统在公司范围内公布。

第五章 综合管理

第二十一条 各有关部门应当将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综合信用评价结果作为日常监管、评优选先等的重要参考依据,建立相应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

第二十二条 各参评部门应当按照下列信用等级实行差异化管理。

(一) 个人管理

1. 绿牌

- (1) 当个人信用分值大于 120 分,同时较前一个年度呈上升趋势,则其本年度的信用分值-上年度信用分值的得分,按照 1: 1 的比例,进入个人的福利积分,可参照机械配套公司福利管理办法,兑换相应的福利。
- (2)当个人累积信用分值大于 120 分,并且连续超过 3 个年度均呈上升趋势,除可按照第(一)点兑换福利外,在薪酬调整,年度评优方面也优先考虑。

2. 蓝牌

取消该分值所在年份的岗位争先评优的资格。

3. 黄牌

取消该分值所在年份的所有岗位晋升或薪酬晋级的资格,同 时必须接受所在部门组织的行为规范、安全和质量管理的再教育 培训,接受教育的时间不低于4小时,并不得计入受教育者本人 工作时间。

4. 红牌

劳动合同期满后,将不再续签劳动合同。

(二)分包商管理

1. 绿牌

各参评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给予评优选先、工程款结算、下 年度工程承包的首选单位、优先享受生产考核有关奖励待遇等相 应政策支持和服务。

2. 蓝牌

可进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可作为下年度工程承包选用单位;

3. 黄牌

对其存在的问题责令限期整改,整改期内重点监管,不得申 报资质升级、增项、变更,不得参加公司各项评优活动,整改合 格的,晋升信用等级;对拒不整改或者整改不合格的,降为不合 格分包商。

4. 红牌

不再续签分包合同, 勒令清退。

(三)供应商管理

1. 绿牌

可加大采购量或给予一定的奖励;经管理小组进一步考察, 认定为特别优秀的供应商的物料可享受免检待遇。按时、按月支 付其相关的加工款项,(即月结开票后 3 个月到期的款项则即时 支付。)如在供货过程中极力配合来满足需方的需求,则可适当提 前放款。

2. 蓝牌

可按相关采购协议的条款正常采购。原则上按月度支付其相 关的加工款项,当出现有异常情况下,则要适当的推迟,推迟的 时间则要根据当时的具体情况来确定(原则上推迟时间不超过一 个月)。

3. 黄牌

在货款的支付上则会适当延迟3个月或更长。对此类供应商 应随时辅导并要求改进,不能改进或提高者,应减量采购或暂停 采购。

4. 红牌

红牌供应商为不合格供应商,对不合格供应商予以淘汰,并 形成报告,报总司物资设备采购部进行系统确认。如后期特殊情 况需再供货,需对供应商重新调查评估。

第二十三条 建立信用评价工作监督制度。成立机械配套公司综合信用评审委员会,成员由各参评部门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对各部门的评价和打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十四条 建立受评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申诉受理制度。受评个人、分包商及供应商对评价内容、程序或结果持有异议的,可向机械配套公司综合信用评审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由评审委员会指定相应部门依据本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申诉内容进行核实、处理和答复。

第二十五条 参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应当认真履行职责,不得徇私舞弊、玩忽职守、滥用职权,违者依照有关规定处理。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综合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自文件发布之日起试行。

附件:

- 1. 个人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
- 2. 内分包商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
- 3. 外分包商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
- 4. 供应商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
- 5. 员工安全生产诚信行为负面清单

附件 1:

个人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

一、评分方法

- (一)个人综合信用评价内容包括质量信用、安全信用、行 为规范信用三个方面,综合信用起平分为100分。
 - (二)个人综合信用评分规则

质量诚信分数(月度累计)×40%+安全诚信分数(月度累计) ×40%+行为规范诚信分数(月度累计)×20%=综合信用分数

- (三)质量信用、安全信用、行为规范信用每项信用的起平 分为100分。
- (四)个人综合信用评价每月评价一次,并采用积分累计制,在上月的基础上进行增减。

二、评价指标

- (一) 行为规范评价
- 1. 机械配套公司所有职工的行为规范应符合如下条款,对出现不符合条款的行为,将纳入个人诚信不良信息记录,同时根据具体的情节实行违反条款扣分:
- (1)各部门人员正常上班时间内必须按要求穿工作服。特殊 岗位的从业人员按岗位要求,穿戴特定的工作服和安全防护用品, 违反本条款者,扣1分/次;
 - (2) 工作时间内不使用公司电话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违反此

条款扣1分/次。

- (3)工作时间不得离岗、脱岗、不在办公场所和车间内外聚 集闲聊,违反此条款,扣1分/次。
- (4)工作时间不在办公室和车间等禁烟区域吸烟,上班时间 及上班间隔休息时间段内不饮酒,违反此条款,扣2分/次。
- (5)参加各类会议必须准时,因故不能按时到会或不能到会者,应提前向主管领导请假,无故不参加者,扣2分/次。
- (6)各种工作报告应当依照管理层次逐级呈报,不得越级(特殊、紧急情况除外,但应于事后向直属主管报备),当个人意见未获采纳前,应严格执行公司规定或上级命令,不得因个人意见阻挠组织运作,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违反此条款,扣2分/次。
- (7)接待来访人员应彬彬有礼,热情大方,使用礼貌用语,若在接待礼仪礼貌方面,受到来访人员的明确投诉且经调查影响恶劣的,扣3分/次。
- (8)不得在公司内造谣惑众,无中生有,散布虚假信息,扰乱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对厂区范围内发生的各类事件,在无法辨别因果关系的情况下,不得随意通过手机、电脑等媒体对外发布,违反此条款,扣5分/次。
- (9)工作调配必须服从上级安排,执行生产、工作任务时不得畏难借故回避或互相推诿,遇临时紧急任务,经通知后应当立即到场处理,违反此条款,扣5分/次。

- (10) 未经授权,不得违纪索取、收受及提供利益、报酬,违反者,扣8分/次。
- (11)严守公司机密。未经公司许可和办理登记手续,公司档案文件资料、产品设计图纸和工艺技术文件等不得让外人借阅;不得泄漏公司各项计划、议程、决定;不得泄漏公司未经实施的经营、经营方向、经营规划、经营项目及经营决策;不得泄漏公司财务报表、预算报告、统计报表、人事档案、工资性及劳务性收入资料、内部合同、协议、意向书及可行性报告、重要会议记录等,违反此条款,记10分/次。
- (12)对于公司要求个人提供的各类信息或证明材料,个人 必须如实提供,如弄虚作假,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个人出具的假学 历、假身份证,假健康体检证明和假信息等,每次扣9分。
- (13) 违反上述同一条款两次(含)及以上的,第二次及以上违反次数的扣分将为原标准扣分的1.5倍。
- 2. 为维护企业利益, 鼓励顾全大局, 或者始终诚信如一等各种行为, 按照如下标准予以加分:
 - (1) 在连续2个月内没有违反行为规范的,可一次加2分;
- (2)在职期间有助人为乐等优秀事迹受到本公司、政府部门的表彰的,可一次加3分;
- (3)维护公司利益在经济额在 500 元及以上的,并有事迹可循的,可一次加 2 分。

(二)质量诚信评价

1. 内部报验合格率

当月公司职工向QHSE部内部一次报验合格率到达质量目标, 低于质量目标1个百分点扣2分。

2. 质量处罚赔偿

当月被QHSE部开具质量处罚单或赔偿单的,1次扣3分。

3. 不合格品处理单

当月因自身原因造成产品质量问题被QHSE部开具不合格品处理单的,1件扣1分,造成报废的1件扣5分。

4. 质量事故

当月因违反质量管理规定被QHSE部通报处理或自身原因造成一般质量事故的扣5分/次;造成较大质量事故的扣10分/次;造成 重大质量事故的扣20分/次。

- 5. 加分项
- a. 当月质量工作表现出色,被QHSE部实施质量奖励或通报表彰的,每项加5分。
 - b. 连续12个月内部报验合格率均达到质量目标的加2分。
 - c. 连续12个月未被QHSE部开具质量处罚或赔偿单的加3分。
 - d. 连续12个月未被QHSE部开具不合格品处理单的加5分。
 - (三)安全诚信评价
 - 1. 评价分数框架构成
- (1)安全诚信评价结构分为安全承诺、安全不良信用记录、 黑名单及其他奖励加分四部分组成,

- (2)安全诚信评价采取百分制考核,其中前三部分均采取百分制,分别占权重比为 20%、40%、40%,其他奖励加分项是根据当月安全生产过程中的实现表现,酌情加 0—10 分。其具体计算公式是:安全信用综合分数=安全承诺分数×20%+不良信用记录分数×40%+黑名单×40%+其他奖励加分(0—10 分)。
- (3)员工个人安全信用综合分数与个人月度、年度考核及各类评比挂钩。
 - 2. 评价标准细则
 - (1) 关于违反安全承诺评价的扣分细则是:
 - a. 违反安全承诺行为或现象, 扣 5 分/次。
 - b. 未自觉参与承诺中相应的安全培训、演练等, 扣 5 分/次。
 - c. 其他违反安全承诺的现象, 扣 5 分/次。
 - (2) 关于违反安全诚信的不良信用记录评价的扣分细则是:
- a. 安全诚信信用等级为甲级个人,基准分值为 100 分; 乙级 基准分值为 90 分; 丙级基准分值为 80 分。
- b. 违反公司安全负面清单(附件 5)的行为或现象的,扣 5分/次,直至基准分扣完为止。
 - c. 具体信用等级参照公司不良安全信用管理制度标准制定。
 - (3) 关于"黑名单"管理评价的扣分细则是:

列入公司"黑名单"内的个人,其安全信用该项评价考核基准分为80分,直至其从公司"黑名单"中删除为止,其他个人该项评价考核基准分为100分;

- (4)为了激励广大职工遵章守法,规范安全生产行为,提高安全信用等级,各分包商及其相关人员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给予奖励加分:
- a. 在安全生产方面消除了重大隐患,避免事故或财产损失,每次加 2 分;
- b. 在公司应急救援或其它安全应急反应过程中,有立功表现的,每次加 2 分;
- c. 发现非本职范围内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制止或向安全部门举报的,每次加1分。
- d. 安全技术创新成果得到公司或部门采用推广的,每次加 5 分。
- e. 提出的安全管理"金点子",被公司或部门推广利用的,每次加5分。
- f. 为保护公司财物安全或他人身心健康而见义勇为、救伤济困、乐意助人等行为,每次加2分。
 - g. 其他好的安全行为或现象,每次加1分。

附件 2:

内分包商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

一、评分方法

(一)内分包商信用评价内容包括生产进度信用、质量控制信用、安全管理信用、资金运行信用、工艺技术信用、综合管理信用六个方面,综合信用总分为100分。

(二)内分包商综合信用评分规则

生产进度诚信分数×40%+质量控制诚信分数×20%+安全管理诚信分数×20%+经营管理诚信分数×10%+工艺技术诚信分数×5%+综合管理诚信分数×5%=综合信用分数

- (三)生产进度信用、质量控制信用、安全管理信用、资金运行信用、工艺技术信用、综合管理信用每项信用分数为 100 分。
- (四)内分包商信用评比分月度考评和年度考评,月度考评 按内分包商综合信用评价指标进行考评,年度考评在全年月度考 评的基础上进行综合衡量,全年综合信用总分÷12=年度综合信 用分数。

二、评价指标

(一) 生产进度评价

机械配套公司所有内分包商的生产进度管理应符合如下条款,对出现不符合条款的行为,将纳入内分包商诚信不良信息记录,同时根据具体的情节实行违反条款扣分:

- 1. 生产节点考核情况(以配套部三级节点为准): 节点完成98%以上,按照节点完成计分,完成98%则得95分,以此类推;节点完成90%-97%,得分为(1-(1-节点完成率)X2)X100,节点完成率低于90%,得分为(1-(1-节点完成率)X3)X100,截止分为0分。服从生产安排情况:不服从配套部门生产安排,情节轻微,扣3分/次,情节严重的,扣5分/次。
 - 2. 项目完工后未按图纸保密规定执行的,发生一起扣1分;
- 3. 按每完成一次生产突击项目加2分/次,任务十分紧急、影响重大的突击项目按要求完成一次加5分/次。

(二)质量控制评价

- 1. 当月内部一次报验合格率达到质量目标的得50分,以此为基础,每高于质量目标0.1个百分点,考核分加0.2分;每低于质量目标0.1个百分点,考核分加0.1分。
- 2. 根据当月分包商自身质量管理体系检查情况,以:差、较差、一般、较好、好5档评分,对应得分为0.1.3.4.5分。
- 3. 当月质检部门要求落实或配合的工作未落实执行的,每项 扣2分;
- 4. 违反各项质量管理规范, 当月被质检部门开具整改或质量 处罚单的, 每条扣0. 2分;
- 5. 当月每发生1条分包商自身原因总装基地遗留整改, 扣0. 5 分, 每发生1条总装基地发运产品整改项未完成的, 考核分扣10分;
 - 6. 当月发生一般责任质量事故的(经济损失10000~20000

- 含), 扣5分/次; 当月发生较大责任质量事故的(经济损失20000元以上), 扣10分/次;
- 7. 当月质量工作表现出色,被质检部门实施奖励或通报表彰的,每项加2分;

(三)安全管理评价

- 1. 安全管理制度、程序文件、过程记录不全的, 扣 1 分/项;
- 2. 未参加安保处组织的每周安全例会的, 扣 0.5 分/次;
- 3. 下属工人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超过控制指标的, 扣 0.5 分/次;
- 4. 存在安全、治安隐患或职业病隐患,未及时整改反馈的, 扣 0.5分/次;
- 5. 三级安全教育、特种工种持证上岗率未达 100%, 扣 0.5 分/人;
- 6. 未依法安排接触职业危害因素的工人参加上岗体检。扣0. 5 分/人. 次;
- 7. 发生打架、盗窃斗殴、酗酒闹事或群体性越级上访事件的, 扣 3 分/次;
- 8. 迟报、瞒报、谎报事故或事故发生后不认真落实整改措施的, 扣 3 分/次;
- 9. 物品、物料未按要求放在过渡区域,分类堆放整齐,扣 0. 2分/次;
 - 10. 各类交通工具未整齐停放在指定地点; 扣 0. 2 分/次;

- 11. 工具箱、垃圾箱、设备等未按种类、功能摆放整齐, 扣 0. 2 分/次;
 - 12. 垃圾未按工业、生活类分类放置, 扣 0. 2 分/次;
- 13. 设备(包括公用与自有设备)、使用后工作台等不干净、整洁, 扣 0.2 分/次;
 - 14. 责任区和作业现场出现乱扔垃圾现象, 扣 0.2 分/次;
 - 15. 安全通道、出口未保持畅通, 扣 0.5 分/次;
 - 16. 发生生产安全轻伤事故, 扣 2 分/次;
- 17. 发生重伤及重伤以上以及火灾严重事故等, 扣 5 分/次; 发生职业病事故被确诊的扣 3 分/人;
 - 18. 发生一般性火灾或盗窃事件的扣 3 分/次。
 - (四)经验管理评价
 - 1. 未按计划要求建立任何规章制度,每项扣1分;
- 2. 未依法与所有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或未依法缴纳社保,出现 1 名职工未及时签订劳动合同或未依法缴纳社保,扣 1 分/人;
 - 3. 在集团公司内部出现违反人员流动管理规定, 扣1分/人;
- 4. 每月未及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及福利,有无劳资纠纷,扣 1分/人;
 - 5. 无故不参加公司通知的各类会议、培训课程, 扣1分/次。
- 6. 未按规定办理分包商人员进驻手续或未及时办理各分包商 之间人员借用手续,擅自到车间现场上岗的,扣 1 分/人,
 - 7. 工人违反出入证打卡规定, 扣1分/人;

- 8. 安排不具备特种设备或作业证书人员,操作特种设备或者进行特种作业的扣 1 分/人;
- 9. 不积极配合对工人进行各类培训并按时支付费用, 扣 0.5 分/次。
- 10. 公司安排的培训,所属工人出勤率低于通知人数的 85%, 扣 1 分/次;
- 12. 出现一次未按时结算或材料不齐全,不积极主动配合结算工作, 扣 0.5 分/次;
- 13. 存在发运通知不领取或错过结算节点或结算原始依据过期, 扣 0. 5 分/次;
 - 14. 出现谎报虚报欺骗欲获得不当利益, 扣10分/次。

(五) 工艺技术评价

- 1. 出现 1 起未按照工艺文件或纪律执行的情形, 但及时整改, 未造成影响, 扣 0. 5 分/次;
- 2. 管理失当或未经工艺确认擅自修改文件,或者违反图纸工艺要求,扣1分/次;
 - 3. 出现严重违反工艺纪律,导致阶段产品报废,扣3分/次;
- 4. 在工艺技术改革有合理化建议并被公司采纳的,装备革新上付诸实施的, 加 2 分/项。

(六)综合管理评价

- 1. 现场或办公区域存在设备维护保养不力,或者人走灯未关闭、设备未及时关闭电源的能源浪费,扣 0.5 分/次;
- 2. 存在工件与设备相互干涉,造成设备表面轻微划伤,扣 0.5分/次;
 - 3. 没有按照环保要求处理危险废物的, 扣1分/次;
- 4. 违反保持车间变电柜、墙面配电柜完好,安全通道畅通, 扣 0. 5 分/次;
 - 5. 私拉乱接设备电源线, 扣 0.5 分/次;
- 6. 违章、野蛮使用设备,或使用不安全的设备或工具,扣 1分/次;
- 7. 出现不配合基建、设备检查或谎报瞒报基建、设备事故或造成 500 元及以上基建、设备人为损坏维修费用或能源浪费的情形, 扣 2 分/次;
 - 8. 人为损坏车间大门, 扣1分/次。
- 9. 对物资的领用违反规定与物资供应部门产生争执不配合现场监管, 扣 0.5 分/次;
 - 10. 出现手续不全、弄虚作假,冒领物资的情形扣 0.5分/次;
- 11. 退库物资不符合公司规定要求, 比如焊条使用后剩余的长度超出 30mm 等, 扣 0. 5 分/次;
 - 12. 班组建设开展情况,未按要求正常开展,扣2分;
 - 13. 班组不按规定组织学习扣 2 分;
 - 14. 班组台账记录不全扣 2分:

- 15. 班前会记录有代签名、提前签名、缺记录的扣 2 分;
- 16. 各类管理规定、人员信息、统计台账不全的扣 2 分;
- 17. 违反宿舍管理规定,私拉乱接电线或宿舍卫生较差,扣0. 5分/次;
 - 18. 聚众赌博、或酗酒, 扣1分/次;
 - 19. 不服从管理员的宿舍管理安排的, 扣 0.5 分/次;
 - 20. 私自移动房间设施、损坏或拆卸, 扣 0.5 分/次;
 - 21. 职工离司未及时办理退房手续, 扣 0.5 分/次;
 - 22. 在宿舍打架斗殴行为的, 扣 1.5 分/次;
 - 23. 有违法行为的直接交由安全部门处理并扣 2 分/次;
- 24. 未及时依法处理各类劳动纠纷,造成 3 人(含)以上群体性上访事件,给正常办公或生产造成影响的,扣 10 分/次;恶意挖人现象触犯分包商人员流动管理规定的,扣 5 分/人;
- 25. 在设备节能、各类材料合理利用等方面有效降低成本(1万元及以上),出现加3分/次。

附件 3:

外分包商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

一、评分方法

(一)外分包商信用评价内容包括生产进度信用、质量控制信用、安全管理信用、资金运行信用、工艺技术信用、综合管理信用六个方面,综合信用起平分为100分。

(二)个人综合信用评分规则

生产进度诚信分数(月度累计)×40%+质量控制诚信分数(月度累计)×30%+安全管理诚信分数(月度累计)×10%+资金运行诚信分数(月度累计)×10%+工艺技术诚信分数(月度累计)×5%+综合管理诚信分数(月度累计)×5%=综合信用分数

(三)生产进度信用、质量控制信用、安全管理信用、资金运行信用、工艺技术信用、综合管理信用每项信用的起平分为 100分。

二、评价指标

(一) 生产进度评价

机械配套公司所有外分包商的生产进度管理应符合如下条款,对出现不符合条款的行为,将纳入外分包商诚信不良信息记录,同时根据具体的情节实行违反条款扣分:

1. 生产节点考核情况(以物资采购部三级节点为准): 节点完成98%以上,按照节点完成计分,完成98%则得95分,以此类推;

节点完成90%-97%,得分为(1-(1-节点完成率)X2)X100,节点完成率低于90%,得分为(1-(1-节点完成率)X3)X100,截止分为0分。服从生产安排情况:不服从物资采购部外协室生产安排,情节轻微,扣3分/次,情节严重的,扣5分/次。

- 2. 项目完工后未按图纸保密规定执行的,发生一起扣1分。
- 3. 按每完成一次生产突击项目加2分/次,任务十分紧急、影响重大的突击项目按要求完成一次加5分/次。

(二)质量控制评价

- 1. 当月内部一次报验合格率达到质量目标的得50分,以此为基础,每高于质量目标0.1个百分点,考核分加0.2分;每低于质量目标0.1个百分点,考核分加0.1分。
- 2. 根据当月外分包商自身质量管理体系检查情况,以:差、较差、一般、较好、好5档评分,对应得分为0.1.3.4.5分。
- 3. 当月QHSE部门要求落实或配合的工作未落实执行的,每项 扣2分。
- 4. 违反各项质量管理规范, 当月被QHSE部门开具整改或质量 处罚单的, 每条扣1分。
- 5. 当月每发生1条外分包商自身原因总装基地遗留整改, 扣1分, 每发生1条总装基地发运产品整改项未完成的, 考核分扣10分。
- 6. 当月发生一般责任质量事故的(经济损失10000~20000 含), 扣5分/次; 当月发生较大责任质量事故的(经济损失20000 元以上), 扣10分/次。

7. 当月质量工作表现出色,被QHSE部门实施奖励或通报表彰的,每项加2分。

(三)安全管理评价

- 1. 在我司作业,存在安全、治安隐患或职业病隐患,未及时整改反馈的,扣 2 分/次。
- 2. 在我司作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特种工种持证上岗率未达100%, 扣1分/人。
- 3. 在我司发生打架、盗窃斗殴、酗酒闹事或群体性越级上访事件的, 扣 3 分/次。
- 4. 送到我司的货物,未按要求放在指定区域,分类堆放整齐, 扣 1 分/次;
 - 5. 各类交通工具未整齐停放在指定地点; 扣 1 分/次;
- 6. 在我司作业现场垃圾未按工业、生活类分类放置, 扣1分/次;
- 7. 设备(包括借用与自有设备)、使用后工作合等不干净、整洁, 扣1分/次;
 - 8. 责任区和作业现场出现乱扔垃圾现象, 扣1分/次;
 - 9. 安全通道、出口未保持畅通,扣1分/次;
 - 10. 发生一般性火灾或盗窃事件的扣 3 分/次。

(四)经营管理评价

- 1. 无故不参加公司通知的各类会议、培训课程, 扣1分/次。
- 2. 未按规定办理外协分包商人员进驻我司各类手续扣1分/

人;

- 3. 在我司作业工人违反外来人员出入规定, 扣1分/人;
- 4. 安排不具备特种设备或作业证书人员,操作特种设备或者进行特种作业的扣 1 分/人;
- 5. 存在 1 次无授权的代签合同或代领结算单, 后补充完成的, 扣 2 分/次;
- 6. 出现一次未按时结算或材料不齐全,不积极主动配合结算工作, 扣 2 分/次;
- 7. 存在发运通知不领取或错过结算节点或结算原始依据过期, 扣 2 分/次;
 - 8. 出现谎报虚报欺骗欲获得不当利益,扣10分/次。

(五) 工艺技术评价

- 1. 出现 1 起未按照工艺文件或纪律执行的情形, 但及时整改, 未造成影响, 扣 0. 5 分/次;
- 2. 管理失当或未经工艺确认擅自修改文件,或者违反图纸工艺要求,扣1分/次;
 - 3. 出现严重违反工艺纪律,导致阶段产品报废,扣3分/次;
- 4. 在工艺技术改革有合理化建议并被公司采纳的,装备革新上付诸实施的,加 2 分/项。

(六)综合管理评价

1. 在我司现场或办公区域存在设备维护保养不力,或者人走灯未关闭、设备未及时关闭电源的能源浪费,扣1分/次;

- 2. 存在工件与设备相互干涉,造成设备表面轻微划伤,扣 1分/次;
 - 3. 在我司现场私拉乱接设备电源线, 扣1分/次;
- 4. 违章、野蛮使用我司设备,或使用不安全的设备或工具, 扣 2 分/次;
 - 5. 人为损坏我司车间大门, 扣1分/次。
 - 6. 出现手续不全、弄虚作假, 冒领物资的情形扣 2 分/次;
- 7. 在我司入住人员违反宿舍管理规定,私拉乱接电线或宿舍卫生较差,扣1分/次;
 - 8. 聚众赌博、或酗酒, 扣 2 分/次;
 - 9. 不服从管理员的宿舍管理安排的, 扣1分/次;
 - 10. 私自移动房间设施、损坏或拆卸,扣1分/次;
 - 11. 职工离司未及时办理退房手续, 扣1分/次;
 - 12. 在宿舍打架斗殴行为的, 扣 5 分/次;
 - 13. 有违法行为的直接交由安全部门处理并扣 10 分/次;

附件 4:

供应商信用评价指标及评分方法(试行)

一、评分方法

- (一)物资采购部对各供应商建立供应商信用档案,每月收集各项供应商诚信信息作为对各供应商的月度信用考评的依据,总分为100分。
- (二)供应商综合信用评价每月评价一次,并采用积分累计制,在上月的基础上进行增减。

二、评价指标

(一)物资采购的响应情况

根据对本公司采购活动的响应和配合程度,以及相关诚信信息维护情况,视情况加0~4分。

(二)资质诚信情况

企业必须基本资质不得分,其他资质每增加一项加2分最 高不超过28分。

- (三)签约诚信情况
- a. 企业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定采购合同情况每次扣 10 分;
 - b. 合同转包或擅自分包情况每次扣 10 分;
 - c. 擅自变更、终止合同情况每次扣10分;
 - d. 参与采购时的优惠承诺不兑现情况每次扣 10 分。

(四)技术诚信情况

- a. 正偏离的,视情加1~5分,最高不超过5分;
- b. 出现负偏离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1次扣1~5分。

(五)服务诚信情况

- a. 按照协议不按时交货每次扣5分。
- b. 不按服务期限履约每次扣5分。
- c. 不按照协议为供应的产品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每次扣5分。
- d. 有良好售后服务的视情况加1~5分。

(六)合作诚信情况

- a. 无正当理由的质疑投诉或恶意举报每次扣10分;
- b. 扰乱开标、谈判等采购活动现场的行为每次扣 10 分;
- c. 协议供应商拒不参与本公司应急采购的行为每次扣 5 分;
- d.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每次扣10分。

(七)其他情况

物资采购部门或其他职能部门认定的其他有违诚信的行为,视情况扣 0~5分。

- (八)当本公司相关职能部门认定供应商有以下违法或严重违反诚信行为的情况,该供应商评分直接归零,该供应商直接列入本公司"红牌供应商"名录。
 - a. 提供虚假资质的行为;
 - b. 质量违法行为;
 - c.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d. 供应商之间串通参与物资采购活动;
- e. 哄抬、操纵采购报价行为;
- f. 与本公司使用部门或采购部门人员串通行为;
- g. 向使用部门或采购部门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行为。

附件 5:

员工安全生产诚信行为负面清单

分类	序号	负面清单内容
思想行为	1	散布对公司存在负面影响的不良信息
	2	浑浑噩噩,不思进取、出工不出力
	3	破坏班组团结或不尊重工友
	4	不尊重和服从领导指挥
	5	不尊重安全检查人员, 对安全检查存在暴力抵触思想或行为
	6	其他不健康的思想行为
	7	不遵守公司安全操作规则,野蛮或冒险作业
	8	存在"三违"现象行为
	9	故意造成公司安全管理人员财物损失或人身伤害的
	10	违章安全再教育故意不参加的
	11	违章使用断股断丝钢丝绳起重作业
	12	违章使用破损现象严重吊带起重作业
	13	违章使用磨损严重钢板钩起重作业
	14	违章使用与钢板厚度不匹配的钢板钩起重作业
	15	钢丝绳插接长度过短(未达标)
	16	钢丝绳违章降级使用
作业行为(起	17	违章使用弯曲变形卸扣等吊具起重作业
重作业类)	18	违章使用保险装置存在缺陷的行车起重作业
	19	戴手套操作行车遥控器或手柄
	20	超负荷起重作业
	21	棱角快口未垫起重作业
	22	 歪拉斜吊
	23	起重作业站位不当(站在死角)
	24	在吊物下施工作业
作业行为(物件摆放类)	25	物件摆放超高放置
	26	物件放置不稳(倾斜放置)
	27	物件放置支撑不牢等
作业行为(安全用气类)	28	天燃气或其他气瓶阀门关闭不紧漏气
	29	使用接头过多或老化的皮管作业
	30	用燃气管道气吹身上或设备、工件等垃圾
作业行为(用电安全类)	31	使用破损或接头过多电源线
	32	使用外皮破损露铜或不规范连接龙头线
	33	违章使用破损的电源插头或电气设备
	34	使用不符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的电气设备
	35	带电更换打磨片等危险作业方式
	36	使用无接地保护的风动设备

	37	未办理审批手续就进行有限空间作业
作业行为(安	38	未采取机械通风措施进入有限空间作业
全用气类)	39	进入有限空间割炬未随身带出
作业行为 (高处作 业类)	40	高处作业不系安全带
	41	高处作业安全带挂靠方式不对
	42	高处作业使用破损或不符安全规定安全带等
	43	高处作业未按规定佩戴其他安全防护用品(具)
作业行为 (车辆作 业类)	44	在行驶车辆上冒险作业
	45	驾驶员进行现场未戴安全帽
	46	运输的构件未捆扎保护
	47	超速驾驶
作业行为 (金工作 业类)	48	戴手套操作机床
	49	机加工作业时未戴防护眼镜
	50	机床运转时擅离职守
	51	机床操作平台上放置工件
	52	机加工作业时玩手机
佐山仁当	53	作业现场不戴安全帽
作业行为	54	打磨作业不戴防护面具
(劳防用 品类)	55	噪声作业不戴防护耳罩等
四矢)	56	涂装作业不戴防毒面具
	57	工具柜违章存放油漆
作业行为 (消防安 全类)	58	车间内违章存放大量油漆
	59	铲车未安阻燃器进出涂装车间
	60	涂装车间对电瓶车、手机等进行充电
	61	灭火器标签未定期检查更新
	62	灭火器损坏或失效不及时更换
作业行为 (行为规范 类)	63	作业现场上网、打游戏等玩手机行为
	63	作业现场睡觉
	63	作业现场吸烟
	64	边走路边玩手机
作业行为 (文明生 产类)	65	作业现场卫生差
	66	违章停放车辆
	67	垃圾未分类放置
	68	构件占用通道
治安、生活及其他行为	69	涉黄、赌、毒行为
	70	聚众闹事行为
	71	无理取闹行为
	72	胡搅蛮缠、胡作非为行为
	73	破坏公司财物行为
	74	偷盗公司或他人财物行为
	75	违反"七不"规范行为
	76	其他违法国家和公司规章制度行为